

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龙城街道黄阁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2022年12月5日

一、前言

本项目位于龙岗区龙城街道盐龙大道与博深高速匝道的交叉口西侧、龙城高级中学东北侧，用地红线面积 25431.91 m²，总建筑面积 53478.00 m²，主要建设内容为 1 栋 6 层教学综合楼（小学部）、1 栋 6 层教学综合楼（中学部）、栋 7 层教职工宿舍，以及运动场、垃圾房等附属设施。本次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根据主体工程内容进行设计，在主体工程设计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基础上，通过补充完善施工期临时水土保持措施，建立健全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以到防治水土流失、保护和恢复生态环境的目的。

二、工程概况及工程建设水土流失问题

2.1、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投资建设，建设地点为龙岗区盐龙大道与博深高速匝道交叉口西侧、龙城高级中学东北侧。本工程建设内容包括教学综合楼（小学部）、教学综合楼（中学部）、教职工宿舍，均为框架结构。

水土保持参建各单位分别为：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单位：建学建筑与工程设计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2.2 水土流失情况

依据工程建设特点，对水土流失的影响因素主要是自然因素和人为因素。

在施工准备期和工程建设期，自然因素主要是降水对地表冲刷造成的水土流失；人为因素主要是由于在施工过程中对场地开挖、回填平整。边坡开挖等扰动，损坏植被，造成地表裸露，从而使水土流失加剧。

在运行期植物措施尚未完全发挥其水土保持功能之前，受自然因素降雨和径流冲刷，仍会有轻度的水土流失发生。但随着植物的生长、覆盖度增加，水土流失将会逐渐得到控制。运行期人为因素对地表扰动很小，建设区域范围内水土流失将大大减少，水土流失因素将以自然因素为主。

三、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1、水土保持方案由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办事处编制并报深圳市水务局审批（审批文号为：深水务准予〔2020〕152号），同时由建学建筑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进行水土保持设计、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水土保持设施完成了建设临时排水沟、三级及单级沉砂池、增设土袋拦挡及临时覆盖，达到减少项目区施工营地及裸露区域的水土流失，保护施工区生态环境，促进工程建设与周边环境协调发展的目的等。

2、水土保持设计情况：补充了路基工程、边坡支护工程施工过程中的临时排水、沉砂、覆盖措施设计。补充管线工程施工过程中的拦挡、覆盖等水土保持措施设计，用以控制和减少施工环节的水土流失。从水土保持角度出发，提出植物配置合理化建议，使植物措施兼顾水土保持效益和生态景观效益。主要工程项目和工程量见下表：

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汇总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截水沟	0.5×0.5m	m	80	
2	平台排水沟	0.3×0.3m	m	195	
3	新增坡脚排水沟	0.4×0.4m	m	120	
4	0.5×0.5m排水沟	0.5×0.5m	m	285	
5	0.6×0.6m盖板沟	0.6×0.6m	m	255	
6	新增排水沟	0.4×0.4m	m	150	
7	新增单级沉沙池	2×1.5×1.5m	座	6	
8	新增三级沉沙池	3.3×2.4×1.2m	座	3	
9	洗车池		座	1	
10	新增土工布		m ²	27000	
11	三维植被网绿化		m ²	4450	
12	园林绿化		m ²	7644.54	

四、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

1、水土流失防治范围：批复施工防治范围为 53478.00 m²,包括主体工程区和边坡防护区。

2、水土保持措施措施总体布局为施工期临时排水（临时排沟、沉砂设施）、临时拦挡（沿场地及开挖施工段兼设围挡、土袋拦挡）、临时覆盖（土工布）、其他临时措施（车辆冲洗措施、防尘措施）、以及永久主体边坡防护；采取工程防护及植被防护相结合的措施

3、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67.62 万元。

五、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价

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标准，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实施了防护、围挡、覆盖、拦挡、排水、沉沙和绿化等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六、水土保持监测

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委托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由实施单位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同步监测。

七、水土保持监理

本工程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由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承担，实施时间为项目开工至完工建设全过程，水土保持监理工作：（1）严格把关材料质量：对工程所进场的材料、构配件、设备一律先报后用。材料清单、出厂合格证齐全、有材料进场验收记录。（2）对工程使用的主要材料、设备、构配件及混凝土、砂浆按规定进行送检，所检材料、试件报告合格。（3）本工程所有分部、分项及隐蔽工程，在验收前均向项目监理部申报，报验手续齐全。（4）做到了上一道工序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所有分部、分项工程预验收均合格。（5）对重点部位，关键工序及重要的施工工序进行旁站，并及时做好旁站记录，确保其施工工艺和工程质量均达标。

本工程已完成了施工合同约定及现场变更的全部内容，施工质量符合国家验收标准和设计图纸要求，达到正常使用功能，经检查本工程技术资料基本齐全，符合要求，工程验收合格。

八、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水行政主管部门对项目的按月或进行的日常巡查，检查意见建议加强管护工作，整体能够保证水土保持与主体工程建设期间的防治落实。

九、水土保持效果评价

总体评价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合格，水土保持效果基本达标。

十、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评价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机构及人员见下表，运行维护情况为：本工程水土保持绿化养护主要是边坡植被。管护的内容包括：灌溉、补植、病虫害防治等内容。根据不同生长季节的天气情况、适当淋水，及时清理生长不良的草本，在3周内补植回原来的草种并力求规格与原有的树种接近，以保证良好的景观效果。补植要按照树木种植规范进行，施足基肥并加强淋水等保养措施，保证成活率达到90%。及时作好病虫害的防治工作，以防为主，精心管养，使植物增强抗病虫害能力，经常检查，早发现早治理。

项目参建单位及名称		项目参建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黄勇传 13923736480
设计单位	建学建筑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刘春芳 13410183379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龙义 13805749062
施工单位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王庆文 18565661562

十一、综合结论

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各项工程措施外观整齐，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除林草覆盖率外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治理率100%，林草植被恢复率100%，林草覆盖率27%，裸露地表覆盖率100%，绿地下凹率100%。主体工程场地有限，几乎全部由工程设施覆盖，可绿化面积均已实施绿化。根据现场核查，本项目区内无裸露区域，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验收意见：本工程依法编报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深圳市水务局批复的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质量合格，除林草覆盖率外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主体

外的场地均已实施绿化，项目区内无裸露区域，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十二、遗留问题及建议

请继续做好排水设施、林草植被等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十三、附件附图

(1) 项目立项（审批、核准、报备）文件见附件一